

证券代码：600958 证券简称：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：2022-007

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H股配股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2]348号，以下简称“批复”）。批复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核准公司增发不超过 308,124,000 股境外上市外资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二、完成发行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公司应将本次发行的情况书面报告中国证监会。

三、本批复自核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

四、公司在境外增发股票和上市过程中，应严格遵守境内外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则。

本次 H 股配股发行上市尚需取得香港联交所的批准。本次 A 股配股发行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。公司将根据相关批复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2 月 23 日